

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及技術教師甄審資格對照表修正規定

一、符合本辦法第三條第一項任一款資格者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工業類	機械群	機械科	1.車床-CNC 車床 2.銑床-CNC 銑床 3.精密機械工 4.模具-沖壓模具 5.車床 6.鉗工 7.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車床-CNC 車床 2.銑床-CNC 銑床 3.精密機械工 4.機械加工 5.模具-沖壓模具 6.車床 7.鉗工 8.機電整合 9.銑床 10.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11.模具-塑膠射出模具 1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專業背景: (1)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其畢業之院、系、所獲學位學程與應聘科別相關。 (2)其他:經專家審查認定 2.專業工作經驗: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模具科	1.車床-CNC 車床 2.銑床-CNC 銑床 3.精密機械工 4.模具	1.車床-CNC 車床 2.銑床-CNC 銑床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5.模具-塑膠射出模具 6.模具-沖壓模具 7.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3.精密機械工 4.模具 5.模具-塑膠射出模具 6.模具-沖壓模具 7.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鑄造科	1.鑄造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鑄造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板金科	1.機械板金 2.打型板金 3.冷作 4.板金 5.銲接 6.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焊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機械板金 2.打型板金 3.冷作 4.板金 5.金屬成形 6.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焊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配	1.工業用管配管	1.工業用管配管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管科	2.自來水管配管 3.氣體燃料導管配管 4.其他:「銲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2.自來水管配管 3.氣體燃料導管配管 4.其他:「銲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機械木模科	1.木模 2.鑄造 3.銑床-CNC 銑床 4.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木模 2.鑄造 3.銑床-CNC 銑床 4.機械加工 5.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6.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機電科	1.車床-CNC 車床 2.銑床-CNC 銑床 3.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氣壓 2.油壓 3.機電整合 4.車床-CNC 車床 5.銑床-CNC 銑床 6.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製圖科	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生物產業機電科	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氣壓 2.油壓 3.機電整合 4.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農機高考三級			
	動力機械群	汽車科	1.汽車修護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汽車修護 2.機器腳踏車修護 3.汽車車體板金 4.車輛塗裝 5.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	汽車工程高考三級	交通部汽車修護技工執照	1.專業背景： (1)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其畢業之院、系、所獲學位學程與應聘科別相關。 (2)其他：經專家審查認定 2.專業工作經驗：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查)。	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飛機修護科	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飛機修護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航空工程技師高 考 2.民航人員特考 3.航空器維修	1.交通部民航局航空人員檢定證:地面機械員、飛航機械員、飛航維修員。 2.國防部軍用飛機航空機械人員。			
	軌道車輛科	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氣壓 2.機電整合 3.重機械修護-引擎 4.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	鐵路特考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群」相關證照 (需經專家審查)				
		農業機械科	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農業機械修護 2.其他:「金屬及機械加工類群」、「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電機與電子群	資訊科	其他:「資訊類群」、「電子儀表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電腦軟體設計 2.網路架設 3.電腦硬體裝修 4.網頁設計 5.數位電子 6.其他:「資訊類群」、「電子儀表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資訊技師		1.專業背景: (1)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其畢業之院、系、所獲學位學程與應聘科別相關。 (2)其他:經專家審查認定 2.專業工作經驗: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電機	1.室內配線 2.電力電子	1.室內配線 2.電力電子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科	3.工業配線 4.其他:「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3.工業配線 4.機電整合 5.升降機裝修 6.其他:「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考試電機技師高 考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控制科	1.電力電子 2.工業配線 3.數位電子 4.室內配線 5.其他:「電機類群」、「電子儀表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機電整合 2.工業配線 3.氣壓 4.其他:「電機類群」、「電子儀表類群」、「金屬及機械加工」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電機技師高 考 2.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電子工程技師			
		航空電子科	1.儀表電子 2.其他:「電子儀表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飛機修護 2.其他:「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航空器維修	1.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航空人員檢定合格:飛航機械員、地面機械員、簽派員、維修員 2.民用航空人員-地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面機械員（1） B1，B2類基礎訓練 （2）B1，B2，C類航空器型別訓練		
		電子科	1.視聽電子 2.數位電子 3.儀表電子 4.通信技術 5.電力電子 6.其他：「電子儀表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視聽電子 2.數位電子 3.儀表電子 4.通信技術 5.電力電子 6.電腦硬體裝修 7.其他：「電子儀表類群」、「資訊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電子工程技師 2.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電機工程技師 3.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資訊技師			
		冷凍空調科	1.冷凍空調裝修 2.工業用管配管 3.其他：「電機類群」、「銲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冷凍空調裝修 2.電器修護 3.工業用管配管 4.其他：「電機類群」、「銲接配管類群」相關證照（需經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冷凍空調技師	經濟部能源局甲種電匠與乙種電匠。 註：96年以前，96年以後廢止。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專家審查)				
		電機空調科	1.工業配線 2.冷凍空調裝修 3.配電線路裝修 4.其他:「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工業配線 2.冷凍空調裝修 3.配電線路裝修 4.其他:「電機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化工群	化工科		1.化學 2.化工 3.其他:「化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化學工程技師 2.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紡織工程技師		1.專業背景: (1)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其畢業之院、系、所獲學位學程與應聘科別相關。 (2)其他:經專家審查認定 2.專業工作經驗: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紡織科		1.紡紗機械修護 2.織布機械修護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土木與建築群	土木科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裝潢木工 7.門窗木工 8.建築工程管理 9.營造工程管理 10.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裝潢木工 7.門窗木工 8.建築工程管理 9.營造工程管理 10.自來水管配管 11.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建築師 2.水利技師 3.結構技師 4.土木技師 5.高等考試三級「土木工程」 6.高等考試三級「建築工程」 7.高等考試三級「測量製圖」		1.專業背景： (1)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其畢業之院、系、所獲學位學程與應聘科別相關。 (2)其他：經專家審查認定 2.專業工作經驗：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空間測繪科	1.測量-地籍測量 2.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測量-地籍測量 2.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測量技師 2.建築師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消防工程科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裝潢木工 7.門窗木工 8.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裝潢木工 7.門窗木工 8.自來水管配管 9.滅火器消防安全設備 10.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消防設備師 2.消防設備士			
		建築科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門窗木工 7.裝潢木工 8.營造工程管理 9.建築工程管理	1.泥水 2.鋼筋 3.室內配線 4.工業配線 5.家具木工 6.門窗木工 7.裝潢木工 8.營造工程管理 9.建築工程管理	1.建築師 2.土木技師 3.高等考試三級「土木工程」 4.高等考試三級「建築工程」 5.高等考試三級「測量製圖」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10.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0.其他:「電機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商業類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經營科		1.商業計算 2.門市服務 3.電腦軟體應用 4.其他:「商業服務類群」、「資訊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高等考試三級「金融保險」 2.高等考試三級「財稅行政」 3.特考三等「財稅行政」 4.普考「金融保險」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國際貿易科		1.國貿業務 2.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特考三等「財稅行政」 2.普考「財稅行政」	財政部關務署「報關運輸業務」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會計事務科		1.會計事務-人工記帳 2.會計事務-資訊 3.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	1.高考「會計師」 2.特考三等「稅務人員」 3.特考三等「關稅會計」 4.普考「記帳士」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資料處理科		家審查)				
				1.網頁設計 2.電腦軟體設計 3.其他:「資訊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高考「資訊處理」 2.普考「資訊處理」 3.特考三等「資訊處理」		1.國際技能競賽-資訊技術(軟體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網頁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3.國際技能競賽-資訊與網路技術金、銀、銅牌及優勝 4.國際技能競賽-雲端運算(Cloud Computing)金、銀、銅牌及優勝 5.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電子商務科		1.網頁設計 2.電腦軟體設計 3.其他:「資訊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資訊技術(軟體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網頁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3.國際技能競賽-資訊與網路技術金、銀、銅牌及優勝 4.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流通管理科		1.門市服務 2.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航運管理科				財政部關務署「報關運輸業務」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電競經營科		1.網頁設計 2.電腦軟體設計 3.電腦軟體應用 4.其他:「資訊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資訊技術(軟體設計)金、銀、銅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網頁設計金、銀、銅及優勝。 3.指導或參加個人或團體電競比賽，而其個人確為電子競技方面專長，有具體證明文件者： (1)體育署採認之國際組織認定之電子競技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2)中央及直轄市政府單位舉辦之全	最近六年內之參與職業電競隊伍或電競產業相關公司，有具體資料足以證明與應聘教學性質相關，並應足以彰顯當事人之特殊造詣(技術能力、才能)，且符合以下條件之一： 1.具有單一賽季上場場次達該季二分之一以上，有證明文件或紀錄者。 2.具有五次以上，參與策劃、執行相關大型電競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國性電子競技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4.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競賽活動或展演，有證明文件或紀錄者。 3.具有兩項以上在相關領域內之其他:傑出表現，且符合教學需求，有證明文件或紀錄者。 4.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農業類	農業群	農場經營科		1.農場機械修護 2.其他:「機械及設備修護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農藝技師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園藝科		1.造園景觀 2.其他:「農業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園藝技師 2.考選部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景觀類科		1.國際技能競賽-花藝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造園景觀金、銀、銅牌及優勝 3.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食 品 群						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食 品 加 工 科		1.食品檢驗分析 2.烘焙食品 3.中式麵食加工 4.其他:「食品加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食品技師 2.營養師		1.國際技能競賽-西點製作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麵包製作金、銀、銅牌及優勝 3.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食 品 科						
		水 產 食 品 科						
		烘 焙 科						
家事類	家政群	服 裝 科	1.女裝 2.國服 3.西服 4.其他:「服飾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女裝 2.國服 3.西服 4.其他:「服飾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服裝創作(女裝)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全國技能競賽-服裝創作(女裝)第一、二、三名 3.全國技能競賽-國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流 行 服 飾 科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銀、銅牌及優勝 (需經專家審查) 6.其他相關職類之 全國技能競賽一、 二、三名(需經專 家審查)	
		照顧服務科		照顧服務員(單一級)	具以下專業證照之一:社工師、護理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醫師、營養師、藥師、語言治療師。		1.曾獲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上主管衛生福利行政機關頒發之照顧服務獎項者。 2.國際技能競賽-健康照護金、銀、銅牌及優勝。 3.全國技能競賽-健康照護第一、二、三名 3.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餐旅群	觀光事業科		1.門市服務 2.飲料調製 3.其他:「商業服務類群」、「餐飲	1.外語導遊 2.外語領隊 3.華語導遊 4.華語領隊	1.旅行業經理人訓練結業證書(交通部觀光局) 2.導遊人員執業證	1.國際技能競賽-餐飲服務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全國技能競賽-餐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交通部觀光局/旅遊協會) 3.領隊人員執業證(交通部觀光局/旅遊協會) 4.會議展覽專業人員進階(經濟部國貿局)	飲服務第一、二、三名 3.指導或參加個人或團體比賽，而個人確為餐飲廚藝方面專長，有具體證明文件者： (1)教育部採認之國際組織認定之國際餐飲廚藝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2)中央及直轄市政府單位舉辦之全國性餐飲廚藝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4.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5.其他相關職類之全國技能競賽第一、二、三名(需經專家審查)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餐飲管理科		1.中餐烹調－素食 2.中餐烹調－葷食 3.烘焙食品 4.中式麵食加工 5.飲料調製 6.西餐烹調 7.中式米食加工 8.其他：「食品加工類群」、「餐飲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西點製作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西餐烹飪金、銀、銅牌及優勝 3.國際技能競賽-餐飲服務金、銀、銅牌及優勝 4.國際技能競賽-麵包製作金、銀、銅牌及優勝 5.國際廚藝競賽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6.全國技能競賽-中餐烹飪第一、二、三名 7.全國技能競賽-西點製作第一、二、三名 8.全國技能競賽-西餐烹飪第一、二、三名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9.全國技能競賽-餐飲服務第一、二、三名 10.全國技能競賽-麵包製作第一、二、三名 11.指導或參加個人或團體比賽，而其個人確為餐飲廚藝方面專長，有具體證明文件者： (1)教育部採認之國際組織認定之國際餐飲廚藝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2)中央及直轄市政府單位舉辦之全國性餐飲廚藝競賽金、銀、銅及優勝 12.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 (需經專家審查)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13.其他相關職類之全國技能競賽第一、二、三名(需經專家審查)	
海事水產類	水產群	漁業科			1.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漁業(漁撈)技術類 2.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漁業(漁撈)技術類 3.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漁業(漁撈)技師	漁船一等船長-漁業署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需經專家審查)
		水產養殖科		1.水族養殖 2.其他:「農業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公務人員高等考試-養殖技術類 2.公務人員普通考試-養殖技術類 3.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水產養殖技師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需經專家審查)
	海事群	輪機科	1.機電整合 2.一般手工電銲(單一級)(限畢業於符合 STCW 國際公約課程認證技	1.機電整合 2.一般手工電銲(單一級)(限畢業於符合 STCW	1.領有考試院一等(甲種)管輪考試及格證書並具備二年以上海勤資	1.船員岸上晉升訓練及適任性評估(一等輪機長) 2.船員岸上晉升訓	1.國際技能競賽-銲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全國技能競賽-銲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需經專家審查)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專校院) 3.其他:「電機類群」 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國際公約課程認證技專校院) 3.其他:「電機類群」 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歷 2.領有考試院二等 (乙種)管輪考試 及格證書並具備 五年以上海勤資 歷	練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輪機長) 3.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一等大管) 4.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大管) 5.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一等管輪二年 以上海勤資歷) 6.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管輪五年 以上海勤資歷)	接第一、二、三名 (限畢業於符合 STCW 國際公約 課程認證技專校 院) 3.其他相關職類之 國際技能競賽金、 銀、銅牌及優勝 (需經專家審查) 4.其他相關職類之 全國技能競賽第 一名、第二名、第 三名(需經專家審 查)	
		航海科			1.引水人(甲種、乙種) 2.領有考試院一等 (甲種)船副考試 及格證書並具備 二年以上海勤資 歷 3.領有考試院二等	1.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一等船長) 2.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船長) 3.船員岸上晉升訓練 及適任性評估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 技能競賽金、銀、 銅牌及優勝(需經專 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 能力之特殊造詣 (需經專家審查)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乙種)船副考試及格證書並具備五年以上海勤資歷	(一等大副) 4.船員岸上晉升訓練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大副) 5.船員岸上晉升訓練及適任性評估 (一等船副二年以上海勤資歷) 6.船員岸上晉升訓練及適任性評估 (二等船副五年以上海勤資歷)		
藝術與設計類	設計群	室內設計科	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建築物室內設計 2.裝修工程管理 3.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家具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廣告設計科	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廣告設計* 2.視覺傳達設計-識別設計 3.視覺傳達設計-平面設計			1.國際技能競賽-平面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2.教育部採認之國際級設計類大賽	1.送繳與預定教學科目相關之原作作品三件，並應足以彰顯當事人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4.視覺傳達設計-插畫設計 5.視覺傳達設計-包裝設計 6.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金、銀、銅牌及優勝 3.中央或直轄市政府舉辦之全國性美術、設計類競賽前3名2次(包括)以上者。 4.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詣(技(藝)術能力、才能)程度,且經審查通過者。 2.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美工科	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陶瓷-石膏模 2.金銀珠寶飾品加工 3.家具木工 4.廣告設計 5.視覺傳達設計-插畫設計 6.視覺傳達設計-識別設計 7.視覺傳達設計-平面設計 8.視覺傳達設計-包裝設計			1.國際技能競賽-平面設計金、銀、銅牌及優勝 2.教育部採認之國際級設計類大賽金、銀、銅牌及優勝 3.中央或直轄市政府舉辦之全國性美術、設計類競賽前3名2次(包括)以上者。 4.國際技能競賽-家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9.其他:「化工類群」、「商業服務類群」、「其他類群」、「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具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5.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家具設計科	1.家具木工 2.門窗木工 3.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家具木工 2.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家具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門窗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3.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家具木工科						
		室內空間設計科	1.建築製圖應用 2.家具木工 3.門窗木工 4.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建築製圖應用 2.建築物室內設計 3.其他:「營造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家具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國際技能競賽-門窗木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3.其他相關職類之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圖文傳播科	1.平版印刷 2.其他:「印刷製版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平版印刷 2.視覺傳達設計-平面設計 3.視覺傳達設計-包裝設計 4.其他:「印刷製版類群」、「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金屬工藝科	其他:「其他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金銀珠寶飾品加工 2.其他:「其他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珠寶金銀細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陶瓷工程科	其他:「化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陶瓷-石膏模 2.其他:「化工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查)				
		多媒體應用科	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視覺傳達設計-插畫設計 2.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多媒體設計科	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印前製程 2.視覺傳達設計-平面設計 3.視覺傳達設計-插畫設計 4.其他:「商業服務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美術工藝科	其他:「化工類群」、「其他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陶瓷-石膏模 2.金銀珠寶飾品加工 3.其他:「化工類群」、「其他類群」相關證照(需經專家審查)			1.國際技能競賽-珠寶金銀細工金、銀、銅牌及優勝 2.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審查)	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科 音樂科 表演藝術科 劇場藝術科 民俗技藝科 京劇科 歌仔戲科 戲曲					(市)政府以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頒發之藝術類教育獎項者。 6.曾獲公私營企業所舉辦之全國性公開競賽個人獎項優勝以上者。 7.曾獲教育部採認之國際級設計類大賽金、銀、銅牌及優勝成績者。 二、指導個人或團體獲下列「特殊成就」之一，而其個人確為藝術方面相關指導，有具體證明文件者： 1.指導個人或團體曾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家級以上藝術類相關項目團體競賽或團體獎	文件或紀錄。 3.具有二項以上在相關領域內之其他傑出表現，且符合教學需要，有證明文件或紀錄。 二、足以證明其專業能力之特殊造詣

類別	群科別		甲級技術士	乙級技術士	技術人員高普考	其他政府機關	以「特殊成就」申請審查者	以「特殊造詣」申請審查者
		音樂科 客家戲科					入選（圍）以上成績。 2.指導之個人或團體曾獲直轄市、縣（市）級以上藝術類相關項目團體競賽或團體獎項優勝（等）以上成績。 3.指導之個人或團體其藝術成就，曾獲直轄市、縣（市）級以上單位公開表揚。 三、作品或相關著作 受邀國內外之縣市以上機構展覽、典藏及獲發行刊物公開評論肯定。 四、其他相關職類之國際技能競賽金、銀、銅牌及優勝（需經專家	

二、符合本辦法第三條第二項資格者

類別/領域	專長	相關系所	專業工作經驗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	物理學系所、應用物理學系所、電子物理學系所、物理相關系所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 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 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 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 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 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自然科學領域	化學	化學系所、應用化學系所、化學相關系所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 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 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 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 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 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自然科學領域	生物	生命科學（專業）學院、生命科學系所、生物學系所、生物科學系所、生物科技（學）系所、生物資源學院、農學院及相關系所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 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 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 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 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6.生態或生物相關領域公司(實務經驗扎實)
自然科學領域	地球科學	地球科學系及考選部「所系科代碼」分類下之「地球科學學類」、「大氣科學學類」與「海洋科學學類」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科技領域	生活科技	工業科技教育、工業科技、科技應用、工程之相關學系所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科技領域	資訊科技	資訊科學、資訊工程之相關學系所等	具6年以上，下列相關領域之一全職工作經驗。 1.上市／上櫃公司（具規模、制度完整） 2.員工人數100人以上之中大型企業（實務經驗扎實） 3.外商公司（技術導向、標準制度完整） 4.教育部認可產學合作企業／政府計畫合作單位（實績佐證）

			5. 曾任大專校院講師級以上(含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教學或研究工作
--	--	--	--